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科函〔2023〕27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2023年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 教学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地方属普通本科高校：

根据教育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关于申报霍英东教育基金会2023年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的通知》（教港澳台办〔2023〕23号）精神，现就做好霍英东教育基金会2023年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第十九届）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及要求

（一）青年科学奖

青年科学奖旨在奖励长期从事一线科学研究工作，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国家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科技创新有突出成就，并取得重要成果的青年教师。

1. 截至2023年1月1日，女性不超过40周岁，即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男性不超过38周岁，即198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2. 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以上职称，近5年内

从事一线科学研究工作的在职专任教师，主持过省部级以上课题。

3.热爱中国，坚持立德树人，有高尚的社会公德及职业道德，积极为国家科技创新、经济建设服务。

4.具有独立进行教学和科学研究的能力，有较强的科研发展潜力，已取得了较强影响的原创性成果并得到同行认可。

（二）教育教学奖

教育教学奖旨在奖励长期从事一线本科教学工作，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教学成果和教育质量突出，在学生培养方面有重要贡献的教师。

1.截至 2023 年 1 月 1 日，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即 1967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2.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以上职称，近 5 年内从事一线本科教学工作的在职专任教师，主持过省部级以上教学教改课题或获得过校级以上教学名师等相关教育教学奖励。

3.热爱中国，坚持立德树人，有高尚的社会公德及职业道德，积极为国家人才培养、经济建设服务。

4.具有独立进行教育教学的能力，师德高尚，治学严谨，热爱学生，潜心本科教学，教育教学研究成绩显著，教学质量和成果突出。

二、推荐名额

省属“双一流”建设高校可直接通过省教育厅推荐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2023 年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 2 个、教育教学奖 1 个。

其他本科高校每奖项限报 1 个，省教育厅将择优遴选青年科学奖

5个、教育教学奖8个报送教育部。如无合适人选，可不推荐。

三、推荐办法

(一)省内各普通本科高校由省教育厅向教育部推荐(不含部委属高校),采用总量控制、限额推荐的办法,省教育厅依据相关条件,根据推荐限额择优确定推荐人选。

(二)请各普通本科高校的主管部门于2023年8月25日前将联系人信息表(见附件2)电子版发送到jsjyt_kjc@163.com,邮件主题及文件名应包含单位名称。

(三)待省教育厅评审确定推荐人选后,推荐候选人再凭省教育厅分配的账号和密码,登录“科技评价与评审管理信息系统”(http://kjppj.cutech.edu.cn/fyfef),根据“通知公告”中的《霍英东教育基金会2023年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申报操作手册》,在线完成填报。

四、材料报送

(一)学校推荐公函及汇总清单2份(见附件3),应加盖学校公章。

(二)推荐书和附件材料1份(见附件4、5),复印件6份(可不含附件材料),按要求签名及加盖公章。推荐材料中不得出现《国家科学技术保密规定》中列举的属于国家科学技术涉密范围的内容。省教育厅确定推荐人选后,推荐书通过系统下载打印(带水印)签章,由推荐者所在学校按要求提交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

(三)纸质材料于2023年9月5日前分送至省教育厅科学技术和产业处、高等教育处,逾期不予受理,电子材料同步发至

联系人邮箱。

青年科学奖联系人：姚永辉，电话：025-83335531；

电子邮箱：jsjyt_kjc@163.com；

地 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15 号省教育厅科学技术和产业处 1704 室。

教育教学奖联系人：朱锐祺，电话：025-83335556；

电子邮箱：zhurq@ec.js.edu.cn。

地 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15 号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1506 室。

- 附件：1.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管理办法（试行）
2.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推荐单位联系人信息表
3. 申报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2023 年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汇总清单
4.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推荐书（模板）
5.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教育教学奖推荐书（模板）



（此件主动公开）